

立法會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03年12月8日的情況)

議題	會議日期	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u>公務員津貼的檢討</u>	2003年4月25日	政府當局答允考慮部分議員的建議，海外教育津貼計劃應適用於把子女送往內地而非英國升學的人員。換言之，把子女送往英國升學的人員不再有資格申領海外教育津貼。	尚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2. <u>暫停向公務員支付退休金的政策</u>	2003年11月17日	(a)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事務委員會在會議上通過的以下議案提供書面回應： “本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立即檢討現時由公務員轉任問責官員後，仍可在問責官員的任期內同時享有公務員的退休金的安排。” 事務委員會亦要求政府當局在書面回應中，解答委員提出誰人負責檢討有關安排的問題。	尚待政府當局就(a)項作出回應。

議題	會議日期	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b)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資料文件第9段所提述的442宗個案進一步提供以下資料：</p> <p>(i) 按工作的種類，就340宗涉及再度受聘於政府的個案，以及102宗涉及在憲報所載的補助機構服務的個案提供分項數字；</p> <p>(ii) 按工作的種類，就29宗涉及前首長級退休公務員的個案提供分項數字；及</p> <p>(iii) 提供資料，說明有否連續以短期形式聘用有關退休公務員的個案，以及該類個案的數目。</p>	<p>當局就(b)項作出的回應已於2003年12月8日隨立法會CB(1)527/03-04(01)號文件發給委員。</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12月8日